

镇平县曲屯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平县曲屯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已由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镇发改审批【2024】94 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08-411324-04-01-211317。招标人为镇平县曲屯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为中央财政资金及地方配套，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镇平县曲屯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241324001553001

2.3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金及地方配套

2.4 项目地点：镇平县曲屯镇曲屯村

2.5 项目概况：在镇平县曲屯镇曲屯村进行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括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农村生活基础设施等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涉及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和农村生活基础设施。其中，新建道路 2.3358 公里，清淤 5227.5 立方米，新增一侧护坡长度 934.25 米，新建排水工程 941.8 米，坑塘整治两处，共 3485 平方米

2.6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内全部内容

2.7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9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

3.4、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2022 年、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新成立公司未满一年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5、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上传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查询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缴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符合其中任一种即可)。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 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信用最高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 AAA 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 AAA 级别享受同等待遇;满足条件的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时上传承诺书、信用评级文件及公示网址。

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免交优惠政策。

(4) 保证金减半缴纳

对企业信用评价为 AA 级的建筑业企业,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优惠政策。

（5）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 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3 月 7 日 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1 日 9 时 00 分。
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4.5 招标文件免费下载。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5.2 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

7、联系方式：

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镇平县平安大道西段行政审批中心二楼西侧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镇平县曲屯镇人民政府

地址：镇平县曲屯镇

联系人：罗小明

联系电话：15224898521

名称：河南荣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建业森林半岛二期 17 号楼东单元

联系人：张文杰

联系方式：19337116173 1637792857

监督部门：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镇平县中山大街与健康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联系人：谭春龙

联系方式：13462686748